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惠州仲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政法信访办公室

填报人：徐倩倩

联系电话：0752-2630558

填报日期：2025-5-14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区政法信访办负责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信访维稳、禁毒、反邪教、社会管理、执法监督、人民武装、法制、司法等方面工作。同时协调区公安分局、区人民法院和区检察室方面工作。

1. 根据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委的部署，研究制定贯彻落实的具体措施，统一政法各部门的思想和行动。

2. 组织、指导维护社会稳定工作，掌握和分析社会稳定情况，协调处理群体性事件。

3. 检查政法部门公正廉洁执法情况，研究制定促进公正廉洁执法的具体办法；大力支持和严格监督政法各部门依法行使职权，指导和协调政法各部门在依法相互制约的同时密切配合，督促大案要案的查处工作。

4. 组织、协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落实平安建设措施，推进社会管理创新，营造安定的社会环境；组织构建大调解工作体系，排查化解矛盾隐患，指导、协调、推动政法部门做好涉法涉诉信访工作。

5. 研究加强政法队伍建设和领导班子建设的措施；组织、推动政法部门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协助查处违纪违法行为。

6. 研究分析涉及政法工作的舆论情况和影响社会稳定的舆情信息，指导、协调政法综治维稳宣传的舆论引导工作。

7. 开展全区禁毒及防范和处理邪教宣传教育，组织、协调、指导全区进行缉毒、禁毒、戒毒工作，组织协调开展防范和处理

邪教工作。

8. 受理、交办、转送信访人提出的信访事项；组织协调处理重大信访案件；指导协调各园区、镇（街道）综治信访维稳中心（站）工作。

9. 负责全区法制、司法、公证、法律援助工作；组织、指导、监督、协调全区法制宣传教育与依法治理工作。

10. 负责加强新兴领域党建工作，推进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和基层政权建设。

11. 负责征兵、民兵组织建设和装备管理工作；负责民兵、预备役人员的军事训练和政治教育；组织民兵完成战备值勤任务，发动民兵参加三个文明建设；协同宣传教育部门对学生实施军事训练，做好全民国防教育工作；督促、检查各镇（街道）人民武装工作。

12. 承办区党工委、区管委会领导和上级相关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4 年，仲恺高新区政法信访办公室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密围绕打造“平安建设示范区”总体目标，积极投身服务保障仲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大局，全力以赴防风险、保稳定、护安全、促发展，为仲恺全面建设国家一流高新区提供了坚强安全保障。

1. 全力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建立社会形势分析研判机制，定期开展社会稳定形势研判，排查并及时有效处置预警信息，认真

落实领导定点接访制度，有力维护全区社会经济大局和谐稳定。

2.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深入开展《反有组织犯罪法》学习宣传，加强涉黑涉恶线索摸排，强化循线深挖，筛查举报线索全部按期反馈办结；充分发挥政法部门职责职能，共发出三书一函 47 件，有力推动行业领域短板问题。

3.持续掀起平安建设主题宣传高潮。充分发挥区禁毒、反诈教育基地的作用，累计接待参观人员接待 232 批 4200 余人次；全面启用 7 个平安建设主题宣传园地，并在全区主要交通干道及重点部位新增相关宣传专栏、海报、横幅 370 余份，LED 显示屏滚动播放宣传标语 6100 余次，播放宣传视频 810 余次，让平安知识出门可看、抬头可见。

4.充分发挥政府法律顾问参谋作用。收到属于政府法律顾问业务工作范围的来件并办理共计 263 件，切实推进行政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充分发挥行政复议化解行政争议的主渠道作用，稳步提升行政应诉工作质效，2024 年我区新收行政复议申请 301 宗，已审结 198 宗（含结转 25 宗），调解 50 宗，调解率 25.25%，纠错 69 宗，纠错率 34.85%；新收一审行政诉讼案件 310 宗，同比上涨 28.1%，审结 295 宗（含结转 33 宗），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保持 100%。

5.全面抓牢重点人群“管控链”。认真做好重点人群日常监管、走访排查以及敏感时期安全防范等工作。截至 12 月底，全区在册社区矫正对象、安置帮教人员、严重精神障碍在册患者及本地户籍吸毒人员，均得到有效管控。

6. 完成了年度征兵任务。通过加大宣传、从外引进等系列举措，全年应征入伍男青年 50 人，其中：大学生 43 人，占比为 86%，大学毕业生（含毕业班生和高级工）35 人，占比 70%。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达 95%以上，保障工资足额发放、机关正常运转；全区各类警情不断收缩，呈现“效能升，警情降”的良好势头，辖区社会治安形势持续向好；健全全区三级综治中心运营专班常态化管理机制，率先在全区完成县区级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推动诉讼、检察、公共法律、信访接待等 4 个服务中心进驻区综治中心；深入开展矛盾纠纷预防化解，实现矛盾纠纷化解“最多跑一地”；切实推进行政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充分发挥行政复议化解行政争议的主渠道作用，稳步提升行政应诉工作质效，提升依法治企的能力与信心，为企业高质量发展筑牢法治根基。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2024 年部门整体支出全年总收入 5360.86 万元，一般预算收入 5154.52 万元，占总收入比重 96.15%，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206.34 万元，占总收入 3.85%。2024 年总收入为 5360.86 万元，今年比上年减少 64.89 万元，降低 1.2%。

2024 年部门整体支出全年总支出 5360.86 万元，一般预算支出 5154.52 万元，占总支出比重 96.15%，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6.34 万元，占总支出 3.85%。2024 年总支出为 5360.86 万元，今年比上年减少 64.89 万元，降低 1.2%。

(1) “三公”经费支出情况:2024年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元,比 2023 年决算支出 17.98 万元增加了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75 万元,比 2023 年决算支出 0 万元增加 2.75 万元。

(2)接待费支出情况:2024 年公务接待费决算支出总计 2.71 万元,比 2023 年决算支出 (2.49 万元) 增加 0.22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 (2.90 万元) 减少 0.19 万元。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 自评结论

2024 年,我办根据绩效管理的要求,按照履职需要、项目资金需求,并按照有关要求和工作程序进行会计核算和编报各项报告。同时,建立和完善了相关管理制度,从制度源头对财政资金的使用管理进行规范,较好保障了 2024 年各项工作的落实和完成,达到了预期目标。

对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体系表》,我办认真地进行了自评分析,2024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合得分 90.9 分。

(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预算编制情况(该一级指标满分 28 分,自评得分为 26 分)。

(1) 预算编制 (该二级指标满分 18 分,自评得分为 18 分)。

①预算编制合理性(该三级指标满分 5 分,自评得分为 5 分)。

我办严格按照区财政国资金融局预算编制通知和有关要求,预算的编制符合本部门职责和区党工委区管委会的方政策和

工作要求，项目资金的使用能根据轻重缓急进行合理分配，并在财政部门规定的时间内报送。

②预算编制规范性(该三级指标满分5分,自评得分为5分)。

我办预算编制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区党工委区管委会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项目预算按轻重缓急原则编制，公用支出预算编制原则上实行定员定额标准核定，确保机关正常运转，各项工作有序开展。

③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该三级指标满分4分，自评得分为4分）。

（2）目标设置（该二级指标满分10分，自评得分为8分）。

①绩效目标合理性(该三级指标满分5分,自评得分为4分)。

我办根据整体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情况进行对比分析：一是能体现部门“三定”方案规定的部门职能；二是能体现部门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三是能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四是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

②绩效指标明确性(该三级指标满分5分,自评得分为4分)。

我办根据整体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情况进行对比分析：一是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本部门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的指标；二是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三是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

2. 预算执行情况（该一级指标满分42分，自评得分为36.9分）。

(1) 资金管理 (该二级指标满分 24 分, 自评得分为 21.9 分)。

①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 (该三级指标满分 5 分, 自评得分为 4.9 分)。

根据我办 2024 年有关资金台账相关数据计算, 全年总体执行率为 98.1%。

②结转结余率 (该三级指标满分 3 分, 自评得分为 3 分)。

我办 2024 年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数为 0 万元,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数为 0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为 0 万元, 政府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万元, 结转结余率为 0%, 按评分标准计算公式 $\text{结转结余率} = 0\%$, 结转结余率小于 10%, 得 3 分。

③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效率性 (该三级指标满分 3 分, 自评得分为 3 分)。

我办 2024 年年末存量资金规模为 0 万元, 自评得分 3 分。

④政府采购执行率 (该三级指标满分 2 分, 自评得分为 0 分)。

我办按规定进行政府采购计划备案, 2024 年政府采购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为 829.83 万元, 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为 517.11 万元, 实际采购金额大于计划采购金额, 按评分标准计算公式 $\text{政府采购执行率} = (829.83 / 517.11) \times 100\%$ 。实际采购金额大于计划金额, 故此项不得分。

⑤财务合规性 (该三级指标满分 4 分, 自评得分为 4 分)。

我办严格执行《预算法》、《会计法》及制定的财务制度和内控制度等有关财经法律法规。在执行财务管理和核算支出方面：一是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二是执行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三是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四是重大项目支出经过评估论证和必要决策程序。

⑥资金下达合法性(该三级指标满分3分,自评得分为3分)。

我办严格按照规定,在收到资金文件后30日内下达中央转移支付、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指标;在接到区财政部门批复的本部门预算后,15日内向各科室批复预算。

⑦预决算信息公开性(该三级指标满分4分,自评得分为4分)。

我办能在区财政部门规定的时间内在政府门户网站向社会公众进行公开,公开工作合规、如期、一致,预算报告和决算报告均符合公开规范性指标。

(2)项目管理(该二级指标满分7分,自评得分为6分)。

①项目实施程序(该三级指标满分2分,自评得分为2分)。

我办2024年所有项目实施过程规范,均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履行相应手续。

②项目监管(该三级指标满分5分,自评得分为4分)。

我办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单位制定的《仲恺高新区政法信访办公室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对主管的专项资金和项目支出的管理使用以及项目的实施开展有效的监管。

(3) 资产管理(该二级指标满分 5 分, 自评得分为 5 分)。

①资产管理安全性(该三级指标满分 2 分, 自评得分为 2 分)。

一是我办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均使用合规; 二是我办严格执行《国有资产管理办法》规定, 符合资产条件的资产均及时入账和录入系统, 并定期盘点, 到期报废的资产及时处置, 做到账账相符、账卡相符、账实相符、防止国有资产流失; 三是我办已及时足额上缴资产处置收入。

②固定资产利用率(该三级指标满分 3 分, 自评得分为 3 分)

我办 2024 年度在用固定资产原值 2245.45 万元, 占固定资产总额 100%。比率大于 90%, 得 3 分。

(4) 人员管理(该二级指标满分 2 分, 自评得分为 0 分)。

①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该三级指标满分 2 分, 自评得分为 0 分)。

核定区政法信访办公室机关编制 27 名, 下属事业单位事业编制 10 名, 核定下属司法所政法专项编制 12 名。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实有机关编制实有人员 43 名(其中军转干部 15 名, 不占编), 下属事业单位事业实有人员 10 名, 核定下属司法所政法专项编制实有人员 12 名, 后勤服务人员实有 3 名, 因我办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大于 100%, 本指标不得分。

(5) 制度管理(该二级指标满分 4 分, 自评得分为 4 分)。

①管理制度健全性(该二级指标满分 4 分, 自评得分为 4 分)。

我办已制订财政资金管理、内部财务、内部控制等制度，并能有效执行。

3.预算使用效益（该一级指标满分 30 分，自评得分 28 分）。

（1）经济性（该二级指标满分 4 分，自评得分为 4 分）。

①公用经费控制率（该三级指标满分 4 分，自评得分为 4 分）。

一是我办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决算数为 5.46 万，全年预算数为 5.9 万，实际支出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得 2 分；二是公用经费实际支出决算数为 210.43 万元，全年预算数为 239.58 万元，实际支出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反映我办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良好，得 2 分。

（2）效率性（该二级指标满分 9 分，自评得分为 9 分）。

①重点工作完成率（该三级指标满分 3 分，自评得分为 3 分）。

我办明确了各项涉及财政工作任务的工作责任，确保重点工作落实到位。2024 年，由我办负责的重点工作任务有均全面完成。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的相关数据计算，得 3 分。

②绩效目标完成率（该三级指标满分 3 分，自评得分为 3 分）。

2024 年，我办已实现了年初设定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绩效目标完成率为 100%。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的相关数据计算，得 3 分。

③项目完成及时性（该三级指标满分 3 分，自评得分为 3 分）。

2024 年，我办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已按时间计划完成。根据项目支出申报表等相关数据计算，得 3 分。

（3）效果性（该二级指标满分 10 分，自评得分为 9 分）。

①社会经济环境效益（该三级指标满分 10 分，自评得分为 9 分）。

全区各类警情不断收缩，呈现“效能升，警情降”的良好势头，辖区社会治安形势持续向好；提升依法治企的能力与信心，为企业高质量发展筑牢法治根基；推进“减证便民”，全力打造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营商环境。

（4）公平性（该二级指标满分 7 分，自评得分为 6 分）。

①群众信访办理情况（该三级指标满分 3 分，自评得分为 3 分）。

认真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压实信访工作责任，严格落实领导干部定期接访工作制度，用心用情做好新时代信访工作，畅通群众反映渠道，依法依规解决好群众合理诉求，切实维护群众合法权益，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满意度。

②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该三级指标满分 4 分，自评得分为 3 分）。

推进“村（社区）法律顾问”工作提档升级，围绕辖区群众法律热点、基层法治建设需求，全区村（社区）法律顾问共开展坐班服务 880 场次、法治宣传讲座 162 场次，切实打通基层法律服务“最后一公里”。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

1. 存在问题

1. 预算绩效管理力度不够。预算绩效观念不够深入，绩效管理意识不强，“重编制、轻管理，重支出、轻绩效”的思想还没

有从根本上转变。

2. 预算绩效考评体系有待完善，预算绩效考评缺乏针对性强的量化指标。

3. 财政预算资金到位比较迟缓，各项目经费支付不能及时到位。

2. 改进意见

1. 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水平，加强对预算绩效的重视。

2. 完善预算绩效考评的指标体系，尽可能量化指标进行精准考评，使绩效考评的客观性、真实性显著增强。

3. 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严格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支付、财务核算，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

三、其他自评情况

无。